

清溪镇 2019 年低保对象养老保险经费专项 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

根据《东莞市低保对象参加市社会基本养老保险补助实施方案》（东民〔2017〕12号）文件要求，符合参加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条件且正常参保的低保对象按照社会养老保险的补助标准给予补助。2019年，低保对象养老保险经费专项资金预算额度为416,640元。本年度向65人发放社会养老保险补助200,111.36元。